

多家机构收到央行罚单 财付通回应已完成整改

中国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近日公布了对中航期货有限公司、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的处罚决定。其中，中航期货有限公司因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遭到行政处罚，罚款 50 万元；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因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照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被处罚款 40 万元。

对此，财付通公司相关负责人 3 月 9 日向记者表示：“就公示指出的问题，财付通已于发现第一时间完成了整改。后续，财付通将在人民银行的指导下，继续加强合规工作。”

稍早之前，央行营业管理部公布的一批处罚信息中，银盈通、开联通两家支付机构也因涉及违反相关反洗钱规定被罚，分别被罚 1789.76 万元和 2324.27 万元，其中开联通支付 2 名相关负责人合计被罚 48.4 万元，银盈通支付 1 名相关负责人遭罚款 10 万元，2 名相关负责人给予警告，合计罚款 55 万元。

从违规行为类型来看，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仍是重点处罚原因。

近年来，反洗钱监管力度不断提升，反洗钱法律法规不断完善。2019 年 1 月 1 日，《互联网金融从业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试行)》正式落地施行，并对客户身份识别，资料保存等问题再次予以重申。2020 年央行工作会议特别强调，进一步加强反洗钱协调机制建设，继续强化反洗钱监管力度。

实际上，2017 年开始，反洗钱严监管大幕已然开启。2018 年《中国反洗钱报告》显示，2018 年，央行全系统对 1569 家义务机构开展反洗钱专项执法检查，针对违反反洗钱规定的行为依法予以处罚，罚款金额合计 1.66 亿元。另据了解，2019 年全年反洗钱行政处罚共 468 笔，处罚金额合计约 1.72 亿元。仅在 2020 年第一季度，央行就已连续发出几十张罚单。

(来源：经济观察网。转引自：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网址：<http://www.ccamls.org/newsdetail.php?did=36701>。时间：2020 年 3 月 10 日。访问时间：2020 年 3 月 10 日 10:30。)